2023年安义县义务教育学校招生范围公告

为推进中小学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，确保各校规范有序招生，根据《义务教育法》就近、免试入学的原则，现将安义县义务教育学校招生范围公告如下:

一、城区初中

1.安义二中:

(1)在龙津镇阳湖路至杨梅四路以西县城地段(含文峰路单号517号、双号548号以前；前进大道单号593号、双号630号以前；向阳路299号以前，阳湖路双号，杨梅四路双号）的户口或房产。

(2)龙津镇码头、前进村、台山、喻家、阳湖村委会户口。

(3)原鱼种场、良种场、苗圃、原园艺场、牧草场的户口。

(4)鼎湖镇原机关、企业的户口。

(5)鼎湖镇炉南、板溪村委会和中洲村委会联愈村小组的户口。

2.龙津中学:

(1)在龙津镇阳湖路至杨梅四路以东(含文峰路单号519号、双号550号以后；前进大道单号595号、双号632号以后；向阳路单号301至699号，双号300号以后，阳湖路单号，杨梅四路单号),建设东路的阳湖路口至达端路口以南，达端路的建设东路口至向阳路口以西，向阳路的达端路口至学府大道路口以

南，学府大道路的向阳路口至北外环路口以东，北外环路的学府大道路口至凤凰西路路口以南，凤凰西路以西的户口或房产。

(2)龙津镇阳湖村委会的户口。

3.安义实验学校（初中部）

(1)建设东路的阳湖路口至达端路口以北，达端路的建设东路口至向阳路口以东，向阳路的达端路口至学府大道路口以北，学府大道的向阳路口至北外环路口以西的户口或房产（含建设东路单号9号以后；向阳路单号701至999号）。

(2)龙津镇凤山、湖上、城北村委会的户口

4.安义五中：

居住在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凤凰西路以东的户口。

二、城区小学

1.龙津小学：

(1)居住在龙津镇杨梅一路以西，文峰路的人民路口至东门路口以南，东门路的文峰路口至向阳路口以西，向阳路的东门路口至人民路口以北，人民路的向阳路口至建设西路口以西的户口或房产（含文峰路双号198号以前，杨梅一路双号；前进大道单号189号以前、双号224号以前；向阳路单号111号以前，人民路双号240号以后）

(2)原鱼种场、良种场、苗圃的户口。

(3)龙津镇码头、前进村、台山、喻家、阳湖村委会户口。

2.逸夫小学：

(1)居住在龙津镇杨梅一路以东，文峰路的人民路口至东门

路口以北，东门路的文峰路口至向阳路口以东，向阳路的东门路口至人民路口以南，人民路的向阳路口至建设西路口以东，阳湖路至杨梅四路以西（含文峰路单号 1～517 号、双号 200～548 号；前进大道单号 191～593 号、双号 226～630 号；向阳路单号 141～299 号、双号 2～298 号，阳湖路双号，杨梅四路双号）的龙津镇户口或房产。

(2) 原园艺场、牧草场的户口。

(3) 龙津镇阳湖村委会的户口。

3. 安义三小：

(1) 在龙津镇阳湖路至杨梅四路以东（含文峰路单号 519 号、双号 550 号以后；前进大道单号 595 号、双号 632 号以后；向阳路单号 301 至 699 号，双号 300 号以后，阳湖路单号，杨梅四路单号），建设东路的阳湖路口至达端路口以南，达端路的建设东路口至向阳路口以西，向阳路的达端路口至学府大道路口以南，学府大道路的向阳路口至北外环路口以东，北外环路的学府大道路口至凤凰西路路口以南，凤凰西路以西的户口或房产。

(2) 龙津镇阳湖村委会的户口。

4. 安义实验学校（小学部）

(1) 建设东路的阳湖路口至达端路口以北，达端路的建设东路口至向阳路口以东，向阳路的达端路口至学府大道路口以北，学府大道的向阳路口至北外环路口以西的户口或房产（含建设东路单号 9 号以后；向阳路单号 701 至 999 号）。

(2) 龙津镇凤山、湖上、城北村委会的户口

5.安义五小、安义六小：

居住在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凤凰西路以东的户口。

三、非城区中小学校

非城区中小学校按照属地管理原则招生。

四、随迁子女就读安置

符合政策规定的来县务工经商人员随迁子女，由教体局根据务工经商区域和学校学位情况，统筹安排就读。